

湖南开放大学文件

湘开大校通〔2024〕95号

关于开展办学体系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专项调研 和优秀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分校、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做好开放大学办学体系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办学体系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专项调研和优秀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就开展办学体系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专项调研和优秀案例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的

本次专项调研和优秀案例征集工作旨在全面了解办学体系教师队伍建设现状，总结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优秀经验，分析研判

教师队伍建设发展形势，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新思路、新举措，为推动办学体系教师队伍建设和教师专业化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本项工作主要通过问卷调查、个案访谈、总结报告撰写和优秀案例推荐等形式，收集整理教师队伍现状、存在问题、建设经验、意见建议等有关数据资料。

二、材料收集

（一）专项调研材料收集

1. 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总结报告

以分校、学院为单位，提交《xx分校/xx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总结报告》。其中，报告内容应包含：（1）教师队伍基本情况，包括各分校、各二级学院负责教师工作的部门设置、职责及工作人员配置情况、教师队伍数据和结构分析；（2）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改革成效，包括近五年分校或省校各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工作的成绩和经验；（3）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分析当前教师队伍建设面临的挑战、存在的问题及原因；（4）教师队伍建设工作规划及未来五年教师队伍建设的的工作计划与思考；（5）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意见与建议，从制度措施、培养培训、经费保障等几个方面，对总部与体系的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

2. 教师访谈记录

以分校、学院为单位，各提交5份教师访谈记录。其中，校级（院级）领导不少于1人、从事教师队伍建设工作的管理人员

不少于 2 人（不限层级），有代表性的专职教师 2 人。访谈记录格式详见附件 2。

3. 教师调查问卷

以分校、学院为单位，组织不少于 5 位专职教师（指专职承担开放教育教学工作的在岗教师）填写问卷。

（二）优秀案例征集

1. 教师队伍建设工作优秀案例（包含三部分）：优秀案例概况；主要举措和成效；创新点及未来计划。

2. 教师个人成长优秀案例。优先推荐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或在教学科研一线获得优秀成果，或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或在开放教育领域具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教师。案例申报要求包含：个人基本情况介绍；从教历程和心得体会；想对青年教师说的话。申报表样式详见附件 3。

三、工作要求

1. 各分校、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此次调研和案例征集工作。抽调得力人员，统筹协调，做好单位的调研工作，确保本次专项工作全面、系统、深入。

2. 各分校、各二级学院要明确一名熟悉业务的同志担任联络员，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通知所要求提交的各项材料。

3. 所有材料均须包括 PDF 版本和 Word 版本。其中，PDF 版本应在对应位置加盖分校（学院）公章。所有材料以“分校（学院）名称+联系人+电话”命名，并请于 5 月 31 日 17:00 前发

送至邮箱 6197257@qq.com。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湖南开放大学人事处，蒋校笑

联系电话：0731—82821003。

